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了发展、驱动和引导燃气涡轮机械产业链相关领域核心技术的发展，带动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转型升级，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申请燃机研制为依托并根据政府部门的相关指导意见，联合有关研究机构和相关企业决定设立浙江燃创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创公司”）。

燃创公司由公司、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崇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机械科学研究院浙江分院有限公司、杭州博华激光技术有限公司、浙江恒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个发起人组成，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1140 万元，占股 45.60%。

因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故公司与其形成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出资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与会关联董事郑斌、杨永名、叶钟、李桂雯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经公司非关联董事表决，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

1、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2 年 12 月 14 日

（2）注册地址：杭州市石桥路 357 号

（3）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东路 68 号 A 座

（4）企业性质：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郑斌

（6）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7）主营业务：制造、加工：纺织机械、造纸机械、泵、铸件、电动工具、变速齿轮装置、热交换器、数控数显装置及上述设备的备品备件（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承包境外机械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与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热电工程承包及其设备成套；批发、零售：集团成员企业生产的产品、备品配件及上述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为集团成员企业采购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备品配件，为集团公司下属企业提供水、电、气供应与服务（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

（8）近期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元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度	102,930,921,802.47	641,624,652.28	38,769,187,457.55	9,941,197,000.88
2018年度1-9月	72,008,466,363.53	449,895,350.69	39,331,765,935.81	9,895,264,929.96

（二）非关联方

1、湖南崇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3 年 11 月 12 日

（2）注册地址：湘潭市高新区茶园路 9 号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周少华

(5) 注册资本：1100 万元

(6) 主营业务：机械、电气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修理和销售，技术加工服务（属法律法规限制项目的以其专项审批为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7) 近期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万元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度	22,180.90	4,053.24	43,817.63	20,307.55
2018年度	24,250.67	4,168.97	42,594.26	24,476.52

2、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1997 年 07 月 17 日

(2) 注册地址：海盐县武原镇新桥北路 239 号

(3)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 法定代表人：陈尔容

(5) 注册资本：10491.8712 万元

(6) 主营业务：量刃具、工模具、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子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修磨；钢材及有色金属的批发零售；切削工具技术开发服务。

(7) 近期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万元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度	32,407.71	9,624.31	105,031.04	88,045.59
2018年三季度	25,844.16	8,808.33	109,549.12	94,306.90

3、机械科学研究院浙江分院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23 日

(2)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中河中路 175 号

(3)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法定代表人：王西峰

(5) 注册资本：400 万元

(6) 主营业务：机电行业的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新设备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和成果转让；电子计算机及自动化、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和成果转让；电子计算机联网工程承包；环保工程承包；组织生产：机电产品；批发、零售：机电设备及零配件，金属材料，监测设备及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近期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万元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度	2,022.67	101.13	2,077.27	1,102.40
2018年1-9月	2,057.07	102.85	2,617.40	1,098.18

4、杭州博华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3年8月19日

(2)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九和路17号1幢1楼102室

(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 法定代表人：王西峰

(5) 注册资本：200万元

(6) 主营业务：生产加工：工业金属配件（国家法律法规需要前置审批的除外） 批发零售：激光成套设备；服务：激光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再制造及修复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7) 近期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元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度	4,938,472.04	1,520,561.48	9,900,558.36	9,696,737.83
2018年度	4,967,575.22	1,562,270.19	11,372,451.4	11,101,186.38

5、浙江恒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6 日

(2) 注册地址：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38-2 号 8 幢

(3)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 法定代表人：陈一鹰(YINGCHEN)

(5)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6) 主营业务：动力技术研发；研发、生产、销售：航空、航天燃气轮机发动机配件；高纯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外）及合金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钛金属、钛合金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以上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机械设备租赁；新材料技术服务，内燃机和航空发动机叶片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近期主要财务数据（按合并报表范围）

单位：万元

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7年度	0	0	22,364.75	1,309.32
2018年度	617.33	0	22,365.95	-1,552.31

三、共同投资设立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拟设立公司的公司信息

1、公司名称：浙江燃创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隋永枫

3、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超峰东路 2 号南楼 506 室

4、注册资本：2500 万元

5、经营范围：从事燃气轮机等旋转机械相关的零部件、设备、系统、备品备件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产品研制、生产制造、试验、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专利运营、对外投资和销售。（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上述拟设立公司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二）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140	45.6%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0	40%
湖南崇德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	4%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85	3.4%
机械科学研究院浙江分院有限公司	75	3%
杭州博华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50	2%
浙江恒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2%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对外投资系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按照各自认缴出资额确定其在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相关投资按照市场规则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公司自 2017 年起着手成立“浙江省杭汽轮燃气涡轮机械创新中心”，目的是为了发展、驱动和引导燃气涡轮机械产业链相关领域核心技术发展，带动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转型升级。公司决定牵头设立燃创公司标志着公司继产业联盟和创新中心之后，在燃气轮机产业协作的道路上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符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及未来战略发展需要。

2、资金来源：本公司自有资金

3、存在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到多方投资，在设立初期可能面临各种事项风险；后期仍然可能面临市场、运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加强了解并保持与其他股东的良好沟通、建立健全对外投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不断适应市场要求及外部环境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4、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设立浙江燃创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不会

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资金，不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本次交易的关联方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各方均以货币出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特此公告。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